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許睦妍

電話：03-3322101#7471

電子信箱：1004952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000738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0007381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0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要點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8月17日師大體研中字第1100028845號函辦理。

二、110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資訊網將於110年8月31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正式上線作業(網址：
<https://studentdance.perdc.ntnu.edu.tw/>)，相關比賽資訊請見資訊網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)(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、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

